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93247
聯絡人：林佩萱
電 話：04-37061134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5328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153281A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高級中等學校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實施計畫雙語教師增能研習」資訊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11年11月2日英語字第11134007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辦理「高級中等學校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實施計畫」之學校培育雙語教學種子教師，本署特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於111年7至11月間辦理3場雙語教師增能研習；第3場「進階」研習訂於111年11月19日（星期六）辦理，其報名方式及相關資訊，請參閱附件。
- 三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林芸平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分機2581；信箱：bilingual2581@bilingualpj.tw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英語學系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電文
2022/11/08
08:31:34
交換章

永春高中 1111108



NCAA1113011338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